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后以口头方式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会议通知。全体董事共同推举陆胜云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表决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陆胜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2、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的议案》，选举杨毅先生、潘明师先生、陆胜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杨毅先生为主任委员。各委员的任期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3、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陆胜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4、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下属审计、战略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选举潘明师先生、陈琿先生、李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潘明师先生为主任委员；选举陆胜云先生、莫善军先生、孙雪东先生、陈琿先生、杨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陆胜云先生为主任委员；选举陈琿先生、杨毅先生、潘明师先生、李岩女士、莫善军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陈琿先生为主任委员。各委员会委员任期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5、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

肖泽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莫善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任期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6、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聘任黄吉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吴宁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到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黄吉忠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并已按要求接受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